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5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1月8日上午09:30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6日以邮件或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许丹青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许丹青先生、许为高先生、许松青先生、陈习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杨小龙先生、尹荔松先生、卢北京先生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以上提名。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卢北京先生、曹艳铭女士、李桂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杨小龙先生、尹荔松先生、卢北京先生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以上提名。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8年11月27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中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6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1月8日上午08: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永春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了有关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顺利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黄小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详见同期发布的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监事会同意张名坚先生、伍伟成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新一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若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9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7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现决定于2018年11月27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2018年11月27日下午2:30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7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6日-2018年11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2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15:00至2018年11月27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0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台山市台城长兴路9、11号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00《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许丹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许为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许松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陈习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卢北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曹艳铭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李桂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选举张名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选举伍伟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备注:①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及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已于2018年11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③上述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以下提案均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许丹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许为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许松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习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卢北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曹艳铭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桂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张名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伍伟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3日(上午8:0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18年11月23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东省台山市台城长兴路9、11号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办公室,邮编:529200,信函请注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少华、陈美仪

联系电话:0750-5627588

联系传真:0750-5627000

联系邮箱:ty002728@vip.sina.com

联系地点:广东省台山市台城长兴路9、11号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92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728”。

2、投票简称为“特一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4、如设置有总议案的,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许丹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许为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许松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习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卢北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曹艳铭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桂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张名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伍伟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或填上选举票数;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8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11月27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许丹青先生、许为高先生、许松青先生、陈习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卢北京先生、曹艳铭女士、李桂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中,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卢北京先生、李桂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曹艳铭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艳铭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丹青,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长期从事药材贸易等业务,曾任正天药业董事长、总经理,台城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广东省医药行业协会理事、江门市企业联合会常务副会长和台山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并于2011年12月被广东省医药行业协会评为“广东省医药行业著名企业家”。

许丹青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许丹青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2,100,000 股,占总股本31.05%;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许为高,193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长期从事药材贸易等业务,曾任正天药业董事、台城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普宁市医药协会名誉会长。

许为高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许为高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4,840,000 股,占总股本12.42%;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许松青,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长期从事药材贸易等业务,曾任台城制药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副总经理。

许松青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许松青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700,000 股,占总股本10.35%;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习良,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湖北省京山县粮食局审计员、台城有限财务总监。现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陈习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陈习良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00,000股,占总股本0.2%;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卢北京,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先后在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授薪律师、有限合伙人、合规负责人,主要从事IPO、并购重组等证券法律业务;现任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卢北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曹艳铭,女,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山西财经大学讲师。工作期间,在国家级、省部级刊物以及经过ISTP等检索的国际会议发表专业学术论文12篇,主持或参与完成国家级、省级科研课题4项,主持编写和参编专业教材5部。

曹艳铭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李桂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大学讲师。自1998年以来任教于五邑大学,现为美国亚利桑那州玛利科巴大学访问学者。

李桂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9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11月27日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公司监事会同意张名坚先生、伍伟成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表决;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将与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黄小兵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若上述换届选举议案通过,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名坚,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药学中级工程师。2008年7月至今在特一药业集团股份公司工作。自2016年9月至今担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副经理。

张名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伍伟成,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制药中级工程师。曾任台城有限工艺员、工艺技术室主任。现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发展部工艺技术室主任。

伍伟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黄小兵: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台山市外经贸易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台城有限销售部业务人员。自2011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和市场营销部业务人员。

黄小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0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8年 11月7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职工民主选举、记名投票方式,选举黄小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黄小兵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股东代表监事的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上述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二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黄小兵: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台山市外经贸易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台城有限销售部业务人员。自2011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和市场营销部业务人员。

黄小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8-018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利忠先生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章竞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章竞前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章竞前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章竞前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持续高效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震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于2018年11月26日下午14: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8-019)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震豪:男,199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就读于英国伦敦大学皇家霍洛威学院数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读于英国布鲁内尔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2015年9月至2016年11月30日,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12月1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9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1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1月2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1月26日

至2018年1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2018年11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05	芯能科技	2018/11/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下同)、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可采取专人送达、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另外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另外提供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可采取专人送达、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取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18年11月24日(星期六)16:0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144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

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张健、董雄才 邮编:314400

电子邮箱:xnkj@sunorensolar.com

电话:0573-87393016 传真:0573-87393031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1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8-057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8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7日下午15:00至2018年11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启丰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日(星期五)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6人,合计持有股份107,041,7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9657%。其中参与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866,7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57%。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陈启丰先生、潮州市众达投资有限公司、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出席了现场会议并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98,175,000股。

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8,866,7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57%。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02,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00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5,041,7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65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苏苗声律师、徐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提案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8,866,70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866,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启丰先生及其控制的潮州市众达投资有限公司、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股票数量32,397,750股、33,379,500股、32,397,750股,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均作为关联股东对本提案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苏苗声、徐征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查文件

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8-022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北京九龙博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九龙”)为一家专注于医药领域投资的创业投资企业,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5960692787的《营业执照》,北京九龙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九龙博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60692787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8号18层A2005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大医博爱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委派禹玉洪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3日
合伙期限	2012年5月3日至2032年5月2日
基金编码	SH4991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项目投资;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209.99万元、净资产为1202.70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3.79万元。

2、合伙人情况

北京九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大医博爱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医博爱”),有限合伙人为北京九一博爱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陈向军、王柳艳、禹玉洪。北京九龙的合伙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陈向军	1,780.00	59.33%
2	王柳艳	650.00	21.67%
3	北京九一博爱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0.00	12.33%
4	大医博爱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3.33%
5	禹玉洪	100.00	3.33%
合计		3,000.00	100.00%

大医博爱是一家以医药、医疗为主要投资方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及投资了多家创投企业、医药企业,大医博爱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大医博爱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53586199R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8号18层A2005
法定代表人	陈向军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9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2年9月12日至2032年9月11日
登记编号	P1006667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规定,除本次拟转让金草片交易外,本次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在研的中药5类新药筋骨草总环烯醚萜苷片 (以下简称 “金草片”),公司委托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中药5类新药筋骨草总环烯醚萜苷片的相关技术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8]第F0883号)。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公司拟转让中药5类新药金草片的专利、临床批件及技术等无形资产在2018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利润分成的方法将金草片专有技术给产权持有单位带来的收益,选取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以确定该无形资产的评估值。其中评估机构根据目前研发进度、与监管部门沟通情况、研发过程中生产成本、公司现有产品期间费用率等,预测未来产品上市时间、销售价格、销售成本和期间费用等。折现率确定以10年期国债利率为无风险利率,并综合考虑技术风险、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报酬率,确定折现率为15.30%。专有技术的利润贡献率综合AHP(层次分析法)及行业统计数据,谨慎确定为32%并在新药上市6年后逐年衰减。

经过评估测算,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本次评估的公司持有的金草片的相关技术评估值为9,017.32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